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  
號

聯絡人：辜嵩賢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56

電子信箱：tim304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疾字第10503015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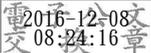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(10503015350-1.docx、10503015350-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愛滋病毒暴露前、暴露後預防性投藥之宣導資料，惠請貴部辦理愛滋防治宣導時，將其納入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(105)年8月2日「愛滋病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會105年度第1次會議」決議第五項辦理。
- 二、暴露前及暴露後預防性投藥是現今預防感染愛滋病毒的方法之一，為促使民眾對於此項預防性醫療服務之瞭解，惠請貴部辦理愛滋宣導活動時，將其納入適時宣導。
- 三、旨揭宣導資料含動畫、Q&A及宣導海報(如附件)，海報一批將另寄送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外交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